

证券代码：836797

证券简称：东风机电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西安东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29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任卫东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为西安东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安东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4,580,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18年11月14日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董事会提名任卫东先生、张鹏先生、张朝辉先生、许宁先生、惠全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5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本届董事许宁、董事惠全民为新任，其余均为连选连任。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5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18年11月14日届满，本次会议选举任建新、屈科兵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18年11月14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兆君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本届监事均为连选连任。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5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原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已履行完毕，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不再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拟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表现出了较好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公司董事会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专业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5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无

（二）律师姓名：无

（三）结论性意见

无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全体出席股东签字确认的《西安东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西安东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9日